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110學年度學生暑假生活須知

一、本校暑假自**111年7月1日起至111年8月29日止**。

二、**暑假學藝活動**：

1.時間：**111年7月11日(一)起至111年8月12日(五)止。（僅九年級參加）。**

2.作息時間：08:00~12:00

**三、班級返校日：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7/4(一)**  **09：00** | **7/6(三)**  **09：00** | **7/8(五)**  **09：00** | **7/11(一) 09：00** | **7/13 (三) 09：00** | **7/15 (五) 09：00** | **7/18 (一) 09：00** | **7/20 (三) 09：00** |
| **801、802** | **803、804** | **805、806** | **701、702** | **704、705** | **706、707** | **708、709** | **711、712** |
| **7/22(五)**  **09：00** | **7/25(一)**  **09：00** | **7/27(五)**  **09：00** |  |  |  |  |  |
| **717、714** | **715、716** | **713** |  |  |  |  |  |
| **8/1(一)**  **13：00** | **8/3(三)**  **13：00** | **8/5(五)**  **13：00** | **8/8(一) 13：00** | **8/10 (三) 13：00** | **8/12 (五) 13：00** | **8/15 (一) 09：00** | **8/17 (三) 09：00** |
| **807** | **808** | **809** | **810** | **811** | **812** | **813、814** | **815、816** |
| **8/19(五)**  **09：00** | **8/22(一)**  **13：00** |  | **8/23(二)** | **8/24(三)** |  | **8/29(一)** | **8/30(二)** |
| **818** | **819、820** |  | **新生訓練** | **新生訓練** |  | **全校返校** | **開學** |

1、返校班級請依返校日期**著制服或運動服集合點名，返校打掃時間分上午9:00、下午13：00**。

2、未請假且未到校打掃的同學，將依校規處分。

3、凡返校打掃時間，有特殊原因需要請假的同學，**經導師核准後**，可選擇其他返校打掃日期補打掃，

但必須先行通知學務處。

**四**、假期中返校處理事務須穿著**校服**，**未依規定穿著者，一律不准進入校園**。

**五、補考時間:1.第一冊8/10(三) 13:10 (七年級升八年級) 修改為08：30**

**2.第三冊8/11(四) 13:10 (八年級升九年級)，請需補考的同學準時至五樓視聽教室應考。修改為8/10(三)**

**六、暑期自然活動營隊7/4(一)~7/8(五)08:10，五樓美術教室、暑期活動營隊7/11(一)~8/5(五)08:20-12:00，801教室。**

**七、全校返校與開學日:**

**1.全校返校：*8月29日（星期一）*，當日活動流程如下：**

**7:50~8:25 班級打掃 8:30~10:10 導師時間(發教科書..等)，預計10:10後放學**。

**2.正式開學日：*8月30日(星期二)* 7:45前到校，正式上課。**

**八**、假期中遇有重大（特殊）事故或意外，應立即與學校導師、學務處及輔導室連絡，請求協助。

**學校總機：(03)3114355** 訓導處聯絡電話：分機**310、311、313、314** 輔導室連絡電話：分機**610、611**

**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＊**

**各位敬愛的家長您好!**

漫漫的暑假即將到來，為了讓您的孩子在暑假的生活中，能夠持續學習與成長，並維持良好的生活作息，在您積極安排著子女暑期生活的同時，也請各位家長持續關心、指導貴子女注意身體健康與日常生活的安全，使其能夠建立正確的自我安全防護觀念，順利渡過一個快樂暑假!學校有幾點提醒各位家長，多注意並防範一些會影響到您子女安全、正常發展的危險事項，讓孩子過一個規律、豐碩、又安全的暑期生活!

一、保持良好生活習慣，從事有益身心之休閒活動，不吸菸、不吃檳榔、勿濫服藥物、遠離毒品，提醒孩子勿從事違法活動。

二、進行夏日活動時，行前亦應考量自身狀況並做好各項安全防護設施，以預防突發性之意外事件發生。尤其進行

水域活動時，務必謹記~

**救溺五步：叫**(大聲呼救）**叫**(呼叫 119、 110）**伸**(利用延伸物－竹竿、樹枝等）**拋**(拋送漂浮物－球、繩、瓶等）**划**(利用大型浮具

(船、救生圈、浮木、救生浮標等）划過去。

**防溺十招：**(1)戲水地點需合法，要有救生設備與人員(2)不做出危險行為，不要跳水(3)湖泊溪流落差變化大，戲水游泳格外小心(4)不

要落單，隨時注意同伴狀況位置(5)下水前先暖身，不可穿著牛仔褲下水(6)不可在水中嬉鬧惡作劇(7)身體疲累狀況不佳，不要戲水

游泳(8)不長時間浸泡在水中，小心失溫 (9)注意氣象報告，現場氣候不佳不戲水(10)加強游泳漂浮技巧，不幸落水保持冷靜放鬆。

三、家長或學生如接獲可疑詐騙電話，迅速掛斷，撥**165、110**反詐騙諮詢報案專線。

四、確實要求遵守交通規則，不無照駕駛!乘坐機車時應戴安全帽且不接聽行動電話，以策安全。

五、務必請孩子遠離有害身心的場所（例如：電子遊藝場、KTV、酒店、舞廳、三溫暖、PUB、網咖、撞球場…等），可多從事正常活動。深夜勿在外逗留，深夜問題多請儘早返家，避免遭竊及搶劫事件。

**光明國中的每一位師長，都期許看到孩子一步步不斷的成長，看著他們充滿著希望、充滿著活力。讓光明國中與各位家長一起努力，與孩子共譜美麗、愉快又充實的假期生活。**

謹此祝福

闔府安康 萬事如意 校長 何信璋 敬上

111年7月1日

家長簽章：